证券代码: 872396

证券简称: 先创股份

主办券商:中航证券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5月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方振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2018年度,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,谨守诚实信用原则,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

义务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董事会就其2018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,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3)与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审议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审议《2019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2018 年度,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,谨守诚实信用原则,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 义务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监事会就其 2018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 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聘用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盈科(杭州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孙大勇、沈学明

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

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盈科(杭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